

文化部 2017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一七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文化部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简介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文化部 2017 年部门预算表格及其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文化部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重要事项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文化部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简介

一、部门职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是国务院组成部委之一，主要职责如下：

（一）拟订文化艺术方针政策，起草文化艺术法律法规草案。

（二）拟订文化艺术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艺术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三）指导、管理文学艺术事业，指导艺术创作与生产，推动各门类艺术的发展，管理全国性重大文化活动。

（四）推进文化艺术领域的公共文化服务，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指导国家重点文化设施建设和基层文化设施建设。

（五）拟订文化艺术产业发展规划，指导、协调文化艺术产业发展，推进对外文化产业交流与合作。

（六）拟订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起草有关法规草案，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

（七）指导、管理社会文化事业，指导图书馆、文化馆（站）事业和基层文化建设。

（八）拟订文化市场发展规划，指导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对文化艺术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指导对从事演艺活动民办机构的监管工作。

（九）负责文艺类产品网上传播的前置审批工作，负责对网吧等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实行经营许可证管理，对网络游戏服务进行监管（不含网络游戏的网上出版前置审批）。

（十）拟订动漫、游戏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动漫、游戏产业发展。

（十一）拟订文化科技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推进文化科技信息建设。

（十二）指导、管理对外文化交流和对外文化宣传工作，组织拟订对外及对港澳台的文化交流政策，指导驻外使（领）馆及驻港澳文化机构的工作，代表国家签订中外文化合作协定，组织实施大型对外文化交流活动。

（十三）承办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文化部部门预算包括部本级预算和 部属单位预算。

纳入文化部 2017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情况见下

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文化部本级	二级单位
2	国家京剧院	二级单位
3	中国儿童艺术剧院	二级单位
4	中国儿童剧场	三级单位
5	中国国家话剧院	二级单位
6	中国歌剧舞剧院	二级单位
7	中国歌剧舞剧院艺术培训中心	三级单位
8	中央歌剧院	二级单位
9	中央芭蕾舞团	二级单位
10	北京天桥剧场	三级单位
11	中国东方演艺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单位
12	中国交响乐团	二级单位
13	北京音乐厅	三级单位
14	中央民族乐团	二级单位
15	国家图书馆	二级单位
16	国家图书馆现代技术研究所	三级单位
17	文化部文化艺术人才中心	二级单位
18	文化艺术人才中心培训中心	三级单位
19	文化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二级单位

20	文化部艺术发展中心	二级单位
21	中国国家画院	二级单位
22	梅兰芳纪念馆	二级单位
23	中国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单位
24	文化部机关服务中心文印中心	三级单位
25	文化部恭王府管理中心	二级单位
26	中央文化管理干部学院	二级单位
27	中国美术馆	二级单位
28	中国艺术研究院	二级单位
29	中国工艺美术馆	三级单位
30	中国艺术科技研究所	二级单位
31	文化部民族民间文艺发展中心	二级单位
32	文化部机关服务中心	二级单位
33	故宫博物院	二级单位
34	中国国家博物馆	二级单位
35	中外文化交流中心	二级单位
36	文化部清史纂修与研究中心	二级单位
37	文化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	二级单位
38	文化部信息中心	二级单位
39	国家艺术基金管理中心	二级单位
40	文化部海外文化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文化部 2017 年部门预算表格及其说明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549,735.83	一、本年支出	650,333.16	573,533.16	76,80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12,935.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	1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6,800.00	（二）外交支出	53,117.73	53,117.73	
		（三）教育支出	904.74	904.74	
二、上年结转	100,597.33	（四）科学技术支出	28,079.08	28,079.0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0,597.33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63,962.46	463,962.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0,00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6.12	8,976.12	
		（七）节能环保支出	3,379.03	3,379.03	
		（八）住房保障支出	14,934.00	14,934.00	
		（九）其他支出	76,800.00		76,800.00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650,333.16	支 出 总 计	650,333.16	573,533.16	76,80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6 年执行数		2017 年预算数			2017 年预算数比 2016 年执行数		2017 年预算数比 2016 年执行数（扣除发改委基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202	外交支出	47827.73	47827.73	48117.73	9017.73	39100.00	48117.73	290.00	0.61%	290.00	0.61%
20202	驻外机构	47617.73	47617.73	48117.73	9017.73	39100.00	48117.73	500.00	1.05%	500.00	1.05%
2020202	其他驻外机构支出	47617.73	47617.73	48117.73	9017.73	39100.00	48117.73	500.00	1.05%	500.00	1.05%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210.00	210.00					-210.00	-100.00%	-210.00	-100.00%
2029901	其他外交支出	210.00	210.00					-210.00	-100.00%	-210.00	-100.00%
205	教育支出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077.06	25077.06	25256.86	14748.24	10508.62	25256.86	179.80	0.72%	179.80	0.72%
20603	应用研究	24222.06	24222.06	24536.86	14748.24	9788.62	24536.86	314.80	1.30%	314.80	1.30%
2060301	机构运行	13915.58	13915.58	14748.24	14748.24		14748.24	832.66	5.98%	832.66	5.98%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8776.00	8776.00	8145.00		8145.00	8145.00	-631.00	-7.19%	-631.00	-7.19%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530.48	1530.48	1643.62		1643.62	1643.62	113.14	7.39%	113.14	7.3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805.00	805.00	670.00		670.00	670.00	-135.00	-16.77%	-135.00	-16.77%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805.00	805.00	670.00		670.00	670.00	-135.00	-16.77%	-135.00	-16.77%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19655.55	388863.55	414668.49	95255.62	319412.87	394137.49	-4987.06	-1.19%	5273.94	1.36%
20701	文化	300796.41	270604.41	289512.59	62709.64	226802.95	272794.59	-11283.82	-3.75%	2190.18	0.81%
2070101	行政运行	7878.08	7878.08	7343.95	7343.95		7343.95	-534.13	-6.78%	-534.13	-6.78%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60.00	3060.00	4320.00		4320.00	4320.00	1260.00	41.18%	1260.00	41.18%
2070103	机关服务	3336.31	1409.31	954.75	454.75	500.00	954.75	-2381.56	-71.38%	-454.56	-32.25%
2070104	图书馆	60188.13	60188.13	62605.62	20260.10	42345.52	61605.62	2417.49	4.02%	1417.49	2.36%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9618.68	13118.68	13118.03	2224.03	10894.00	13118.03	-6500.65	-33.14%	-0.65	0.00%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18091.00		2541.00		2541.00	0.00	-15550.00	-85.95%	0.00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63988.66	62539.66	66919.97	1719.04	65200.93	66744.97	2931.31	4.58%	4205.31	6.72%
2070108	文化活动	6710.00	671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1710.00	-25.48%	-1710.00	-25.48%
2070110	文化交流与合作	37500.00	37500.00	35780.00		35780.00	35780.00	-1720.00	-4.59%	-1720.00	-4.59%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8180.00	17680.00	27750.00		27750.00	17750.00	9570.00	52.64%	70.00	0.40%
2070112	文化市场管理	4400.00	4400.00	1600.00		1600.00	1600.00	-2800.00	-63.64%	-2800.00	-63.64%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57845.55	56120.55	61579.27	30707.77	30871.50	58577.27	3733.72	6.45%	2456.72	4.38%
20702	文物	115900.67	115300.67	124957.43	32347.51	92609.92	121144.43	9056.76	7.81%	5843.76	5.07%
2070204	文物保护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2070205	博物馆	115400.67	114800.67	124957.43	32347.51	92609.92	121144.43	9556.76	8.28%	6343.76	5.53%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198.47	198.47	198.47	198.47		198.47	0.00	0.00%	0.00	0.00%
2070408	出版发行	198.47	198.47	198.47	198.47		198.47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760.00	2760.00					-2760.00	-100.00%	-2760.00	-10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2760.00	2760.00					-2760.00	-100.00%	-276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3.70	8713.70	8962.75	8962.75		8962.75	249.05	2.86%	249.05	2.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713.70	8713.70	8962.75	8962.75		8962.75	249.05	2.86%	249.05	2.8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966.68	7966.68	8135.07	8135.07		8135.07	168.39	2.11%	168.39	2.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23	133.23	133.23	133.23		133.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613.79	613.79	694.45	694.45		694.45	80.66	13.14%	80.66	13.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60.00	13860.00	14850.00	14850.00		14850.00	990.00	7.14%	990.00	7.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60.00	13860.00	14850.00	14850.00		14850.00	990.00	7.14%	990.00	7.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00.00	7300.00	8050.00	8050.00		8050.00	750.00	10.27%	750.00	10.27%
2210202	提租补贴	1410.00	1410.00	1450.00	1450.00		1450.00	40.00	2.84%	40.00	2.84%
2210203	购房补贴	5150.00	5150.00	5350.00	5350.00		5350.00	200.00	3.88%	200.00	3.88%
合计		516214.04	485422.04	512935.83	142834.34	370101.49	492404.83	-3278.21	-0.64%	6982.79	1.44%

注：1. 2016 年执行数包括 2016 年年初预算数和 2016 年执行中调整预算数；

2. 本表数据为财政拨款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983.01	38,983.01	
30101	基本工资	20,918.29	20,918.29	
30102	津贴补贴	11,459.36	11,459.36	
30103	奖金	398.65	398.65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3,527.08	3,527.08	
30106	伙食补助费	636.9	636.9	
30107	绩效工资	1,126.38	1,126.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27	181.2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01	95.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0.07	640.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01.30		25,101.30
30201	办公费	1,244.68		1,244.68
30202	印刷费	362.50		362.5
30203	咨询费	210.00		210
30204	手续费	116.05		116.05
30205	水费	593.35		593.35
30206	电费	2,031.40		2,031.40
30207	邮电费	542.35		542.35
30208	取暖费	2,304.90		2,304.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29.58		1,629.58
30211	差旅费	763.76		763.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6.58		316.58
30213	维修(护)费	2,144.06		2,144.06
30214	租赁费	468.50		468.5
30215	会议费	877.20		877.2
30216	培训费	416.35		416.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2.54		232.54
30218	专用材料费	737.50		737.5
30226	劳务费	1,168.50		1,168.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85		3,120.85

30228	工会经费	1,053.63		1,053.63
30229	福利费	209.03		209.0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1.80		781.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1.79		371.7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13.00		11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1.40		3,291.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788.23	76,788.23	
30301	离休费	7,988.93	7,988.93	
30302	退休费	44,322.07	44,322.07	
30303	退职(役)费	2.14	2.14	
30304	抚恤金	845.21	845.21	
30305	生活补助	233.98	233.98	
30307	医疗费	2,478.51	2,478.51	
30309	奖励金	3.79	3.79	
30311	住房公积金	8,050.00	8,050.00	
30312	提租补贴	1,450.00	1,450.00	
30313	购房补贴	5,350.00	5,350.00	
30314	采暖补贴	2,013.71	2,013.71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2,129.52	2,129.5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20.37	1,920.37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961.80		1,961.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83.80		1,183.8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4.00		314.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2.00		32.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432.00		432.00
合计		142,834.34	115,771.24	27,063.10

注：此表基本支出为 2017 年年初财政拨款数。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2016 年预算数						2016 年预算执行数						2017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160.68	1870.00	969.46		969.46	321.22	3160.68	1870.00	969.46		969.46	321.22	4384.01	2725.45	969.46		969.46	689.10

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9	其他支出	36800.00		368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800.00		36800.00
22960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6800.00		36800.00
	合 计	36800.00		36800.00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2,935.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800.00	二、外交支出	53,117.73
三、事业收入	99,724.54	三、教育支出	904.74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5,462.89	四、科学技术支出	39,896.66
五、其他收入	25,227.97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91,614.93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6.12
		七、节能环保支出	3,379.03
		八、住房保障支出	18,071.08
		九、其他支出	76,800.00
本年收入合计	680,151.23	本年支出合计	792,940.2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7,697.56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105,091.50		
收 入 总 计	792,940.29	支 出 总 计	792,940.29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0		18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80.00		18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80.00		180.00								
202	外交支出	53117.73	5000.00	48117.73								
20202	驻外机构	53117.73	5000.00	48117.73								
2020202	其他驻外机构支出	53117.73	5000.00	48117.73								
205	教育支出	904.74	4.74	90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904.74	4.74	90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904.74	4.74	9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9896.66	2822.22	25256.86		6138.91	1030.00				2435.00	3243.67
20603	应用研究	38886.42	2531.98	24536.86		6138.91	1030.00				2435.00	3243.67
2060301	机构运行	25707.62	1354.80	14748.24		3925.91	1030.00				2435.00	3243.67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1324.91	966.91	8145.00		2213.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853.89	210.27	1643.62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960.24	290.24	67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960.24	290.24	67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0.00		5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0.00		5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91614.93	53788.14	414668.49		91473.14	5462.89			21768.38	4453.89
20701	文化	435042.36	45354.46	289512.59		78673.14	4462.89			17039.28	
2070101	行政运行	7343.95		7343.95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27.00	7.00	4320.00							
2070103	机关服务	5808.36	338.98	954.75		3938.63				576.00	
2070104	图书馆	87525.77	9180.15	62605.62		13440.00	900.00			1400.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0920.53	2591.50	13118.03		5100.00				111.00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23802.44	18568.55	2541.00			2692.89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12144.72	6838.32	66919.97		25380.15				13006.28	
2070108	文化活动	5149.99	149.99	5000.00							
2070110	文化交流与合作	47382.00	624.00	35780.00		10968.00				1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8627.39	370.89	27750.00			490.00			16.50	
2070112	文化市场管理	4924.41	3324.41	160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87085.80	3360.67	61579.27		19846.36	380.00			1919.50	
20702	文物	154996.13	7055.71	124957.43		12800.00	1000.00			4729.10	4453.89
2070204	文物保护	103.04	103.04								
2070205	博物馆	154893.09	6952.67	124957.43		12800.00	1000.00			4729.10	4453.89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198.47		198.47							
2070408	出版发行	198.47		198.47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377.97	1377.97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292.00	1292.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5.97	85.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6.12	13.37	8962.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976.12	13.37	8962.7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135.07		8135.0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60	13.37	133.23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694.45		694.4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379.03	3379.03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379.03	3379.03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379.03	3379.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71.08	84.00	14850.00		2112.49	20.00				1024.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71.08	84.00	14850.00		2112.49	20.00				1024.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46.52		8050.00		1801.21					495.31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0.10	6.00	1450.00		34.09	5.00				0.01	
2210203	购房补贴	6234.46	78.00	5350.00		277.19	15.00				529.27	
229	其他支出	76800.00	40000.00		368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6800.00	40000.00		36800.00							
22960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6800.00	40000.00		36800.00							
合 计		792940.29	105091.50	512935.83	36800.00	99724.54	1050.00	5462.89	0.00	0.00	25227.97	7697.56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0		18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80.00		18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80.00		180.00			
202	外交支出	53117.73	9017.73	44100.00			
20202	驻外机构	53117.73	9017.73	44100.00			
2020202	其他驻外机构支出	53117.73	9017.73	44100.00			
205	教育支出	904.74		904.74			
20508	进修及培训	904.74		904.74			
2050803	培训支出	904.74		904.7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9896.66	25707.62	14189.04			
20603	应用研究	38886.42	25707.62	13178.80			
2060301	机构运行	25707.62	25707.62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1324.91		11324.91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853.89		1853.8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960.24		960.24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960.24		960.24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0.00		5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0.00		5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91614.93	178433.23	409287.31		3894.39	
20701	文化	435042.36	123208.36	308139.61		3694.39	
2070101	行政运行	7343.95	7343.95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27.00		4327.00			
2070103	机关服务	5808.36	4969.38	838.98			
2070104	图书馆	87525.77	35885.10	51525.67		115.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0920.53	7438.07	13482.46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23802.44		21109.55		2692.89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12144.72	4809.23	107335.49			
2070108	文化活动	5149.99		5149.99			
2070110	文化交流与合作	47382.00	10978.00	36404.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8627.39		28120.89		506.50	
2070112	文化市场管理	4924.41		4924.41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87085.80	51784.63	34921.17		380.00	
20702	文物	154996.13	55026.40	99769.73		20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3.04		103.04			
2070205	博物馆	154893.09	55026.40	99666.69		200.00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198.47	198.47				
2070408	出版发行	198.47	198.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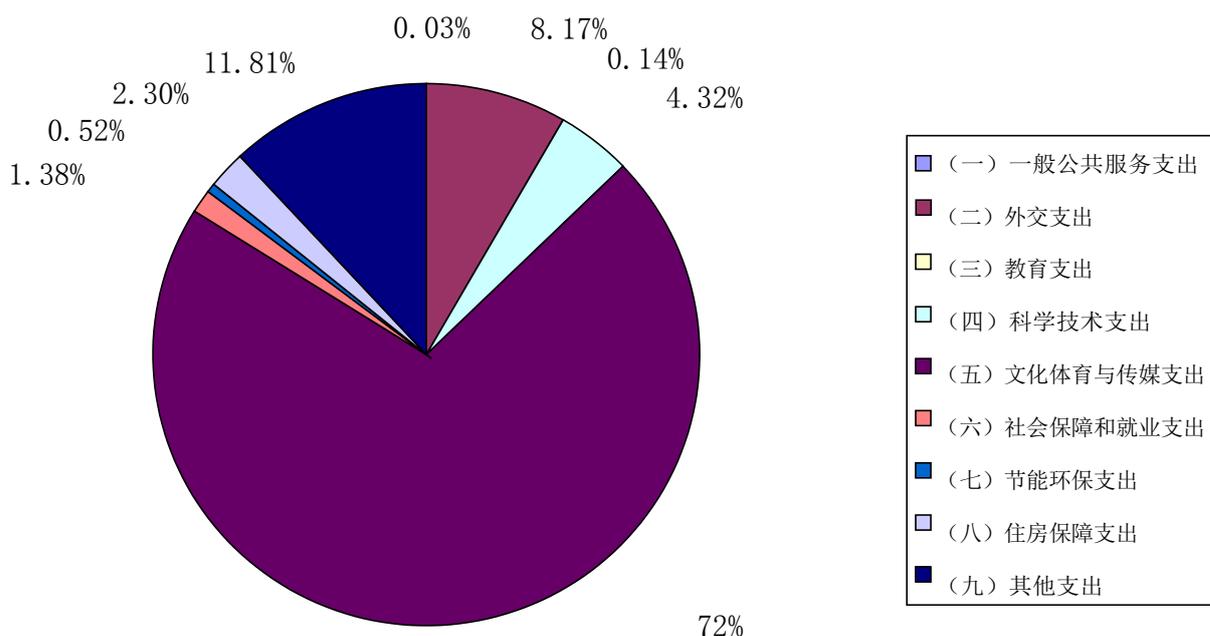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377.97		1377.97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292.00		1292.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5.97		85.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6.12	8976.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976.12	8976.1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135.07	8135.0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60	146.6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694.45	694.4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379.03		3379.03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379.03		3379.03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379.03		3379.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71.08	18071.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71.08	18071.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46.52	10346.52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0.10	1490.10				
2210203	购房补贴	6234.46	6234.46				
229	其他支出	76800.00		768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6800.00		76800.00			
22960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6800.00		76800.00			
合 计		792940.29	240205.78	548840.12	0.00	3894.39	0.00

第三部分 文化部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文化部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文化部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650,333.1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2,935.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800 万元，上年结转 100,597.3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 万元，外交支出 53,117.73 万元，教育支出 904.74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28,079.08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63,962.4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6.1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379.0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934 万元，其他支出 76,800 万元。

2017年文化部财政拨款支出总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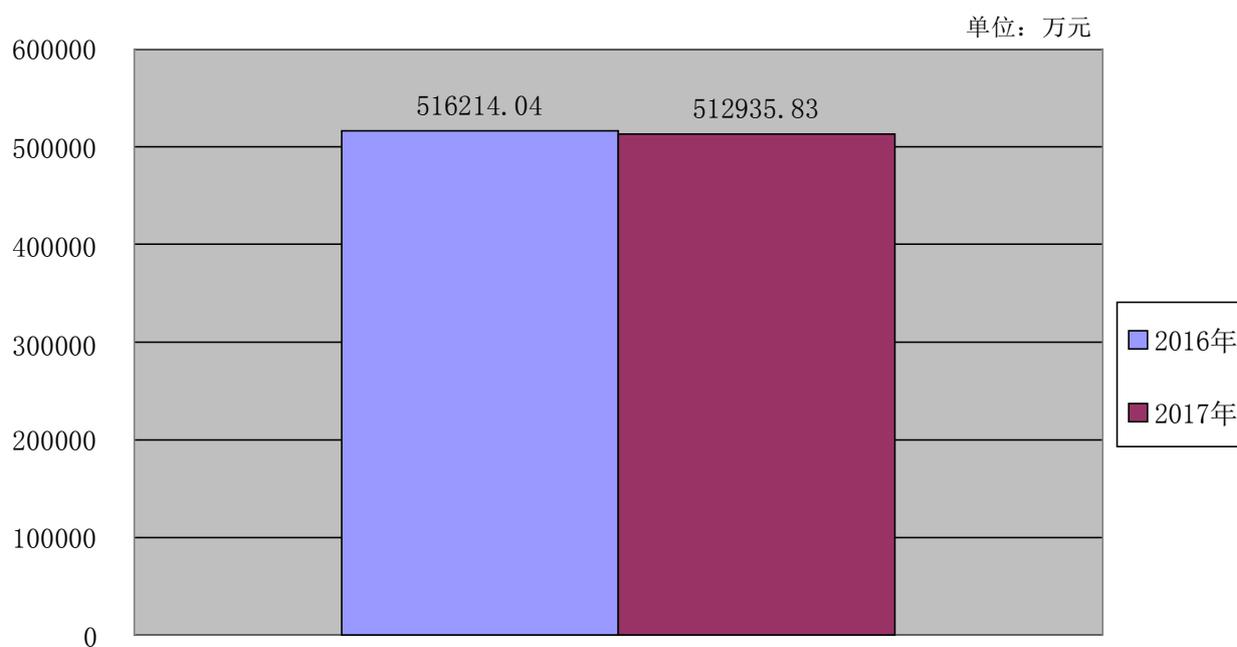


二、关于文化部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文化部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12,935.83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3,278.21 万元，主要是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中的艺术表演场所、文化市场管理以及文化产业 发展专项支出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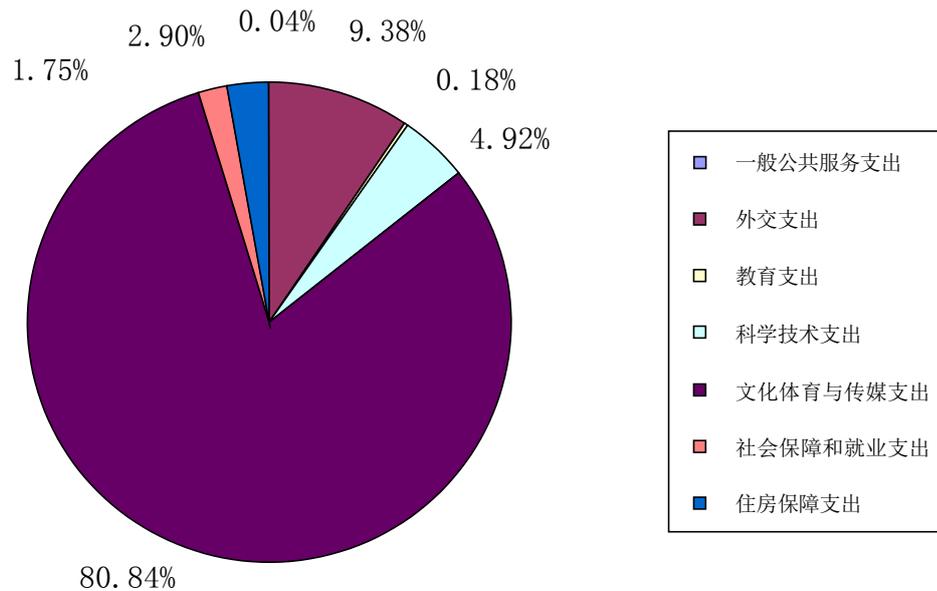
2017年文化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0 万元，占 0.04%；外交（类）支出 48,117.73 万元，占 9.38%；教育（类）支出 900 万元，占 0.18%；科学技术（类）支出 25,256.86 万元，占 4.92%；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414,668.49 万元，占 80.8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962.75 万元，占 1.75%；住房保障（类）支出 14,850 万元，占 2.90%。

2017年文化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纪检监察事务(款) 派驻派出机构(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180 万元, 与 2016 年执行数持平。

2. 外交(类) 驻外机构(款) 其他驻外机构支出(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48,117.73 万元, 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500 万元, 增长 1.05%。主要是海外中国文化中心数量增加, 业务经费相应增加。

3. 外交(类) 其他外交(款) 其他外交支出(项) 2017 年预算数为零, 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210 万元, 下降 100%。主要是 2016 年预算执行中, 追加亚洲区域合作专项资金, 2017 年年初尚未安排该经费。

4. 教育(类) 进修及培训(款) 培训支出(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900 万元, 与 2016 年执行数持平。

5. 科学技术(类) 应用研究(款) 机构运行(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14,748.24 万元, 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832.66 万元, 增长 5.98%。主要是按照有关规定, 科研单位人员经费标准提高, 相应增加支出。

6. 科学技术(类) 应用研究(款) 社会公益研究(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8,145 万元, 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631 万元, 下降 7.19%。主要是 2016 年安排的国家文化科技提升计划、国家文化创新工程等项目, 2017 年无上述事项。

7. 科学技术(类) 应用研究(款)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1,643.62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113.14 万元，增长 7.39%。主要是 2016 年根据实际需求，调减中国艺术研究院国家助学金当年预算 100 万元。

8. 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670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135 万元，下降 16.77%。主要是 2017 年科技条件专项经费实际需求减少。

9. 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与 2016 年执行数持平。

10.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行政运行（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7,343.95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534.13 万元，下降 6.78%。主要是 2016 年调整安排经费用于解决以前年度形成且属于规定报销范围内的医疗费挂账支出，2017 年无此事项。

11.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4,320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1260 万元，增长 41.18%。主要是为扶持和推动文化产业发展，增加文化产业公共服务工程 2017 预算。

12.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机关服务（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954.75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2381.56 万元，下降 71.38%。主要是 2016 年安排文化部朝阳门北大

街 10 号院综合整治、子民堂修缮保护工程等项目，2017 年无上述事项。

13.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图书馆（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62,605.62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2417.49 万元，增长 4.02%。主要是 2017 年增加安排国家图书馆二期数据中心机房和四库全书库空调改造工程等项目预算。

14.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13,118.03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6,500.65 万元，下降 33.14%。主要是 2016 年安排国家美术馆工程和中国工艺美术馆工程等基建项目，2017 年无上述事项。

15.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艺术表演场所（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2,541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15,550 万元，下降 85.95%。主要是根据工程实施进度以及结转结余资金情况，减少安排中央歌剧院工程项目 2017 年预算。

16.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艺术表演团体（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66,919.97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2,931.31 万元，增长 4.58%。主要是增加了对中直院团企业化管理改革经费的投入。

17.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文化活动（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1,710 万元，下降 25.48%。主要是 2016 年安排庆祝中国共产党建

党 95 周年暨红军长征胜利 80 周年美术作品展览、第十一届中国艺术节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专项资金等项目，2017 年无上述事项。

18.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文化交流与合作（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35,780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1,720 万元，下降 4.59%。主要是 2016 年安排中拉文化交流年等对外文化交流项目，2017 年无上述事项。

19.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27,750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9,570 万元，增长 52.64%。主要是 2017 年新增中国国家画院扩建工程项目。

20.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文化市场管理（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1,600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2,800 万元，下降 63.64%。主要是 2016 年安排全国文化市场监管平台建设项目，2017 年无此事项。

21.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61,579.27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3,733.72 万元，增长 6.45%。主要是 2017 年新增文化部恭王府管理中心供配电系统改造工程、地方戏曲剧种纪录片拍摄工程等项目。

22.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 2017 年预算数为零，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5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 2016 年安排了故宫大高玄殿彩画保护工程，2017 年无此事项。

23.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博物馆（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124,957.43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9,556.76 万元，增长 8.28%。主要是由于故宫博物院开放面积扩大，增加平安故宫工程、古建整体保护维修、开放运行保障费、故宫博物院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试点）工程等 项目 2017 年预算。

24.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出版发行（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198.47 万元，与 2016 年执行数持平。

25.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 2017 年预算数为零，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2,760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在 2016 年预算执行中，追加安排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而 2017 年初尚未安排该经费。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8,135.07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168.39 万元，增长 2.11%。主要是受退休人员增加、离退休人员的人员经费标准提高等因素影响，所需经费相应增加。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133.23 万元，与 2016 年执行数持平。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694.45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80.66 万元，增长 13.14%。主要是 2017 年文化部离退休干部局受人员经费标准提高等因素影响，所需经费相应增加。

2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8,050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750 万元，增长 10.27%。主要是人数及职级变动等原因导致当年所需经费增加。

3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1,450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40 万元，增长 2.84%。主要是人数及职级变动等原因导致当年所需经费增加。

3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17 年预算数为 5,350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200 万元，增长 3.88%。主要是人数及职级变动等原因导致当年所需经费增加。

三、关于文化部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文化部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2,834.3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5,771.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7,063.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关于文化部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文化部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384.0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2,725.4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969.46 万元、公务接待费 689.10 万元。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16 年增加 1223.3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855.45 万元，公务接待费增加 367.88 万元。主要原因包括：一是近年来随着“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规划和国家重大外事活动的实施，文化部配合国家外交大局的重大文化活动不断增多，对外文化交流任务不断增加，海外中国文化中心建设和业务工作逐步推进，“欢乐春节”等海外品牌化文化活动不断拓展，文化部及直属单位出访团组和外宾来访项目日益增多，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接待费有所增加；二是经批准，文化部对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接待费预算口径做了重新规范和统一，也使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接待费较之前有所增加。

五、关于文化部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文化部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6,800 万元，主要
用于国家艺术基金支出。

六、关于文化部 2017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文化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文化部 2017 年收支总预算均为 792,940.2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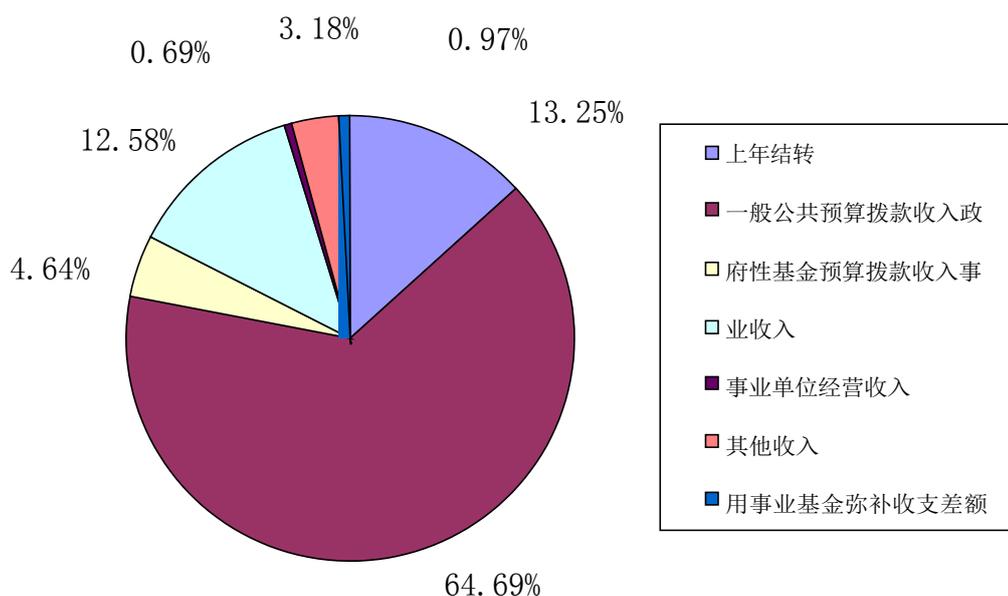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七、关于文化部 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文化部 2017 年收入预算为 792,940.29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05,091.50 万元，占 13.2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2,935.83 万元，占 64.69%；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6,800 万元，占 4.64%；事业收入 99,724.54 万元，占 12.58%；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5,462.89 万元，占 0.69%；其他收入 25,227.97 万元，占 3.1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7697.56 万元，占 0.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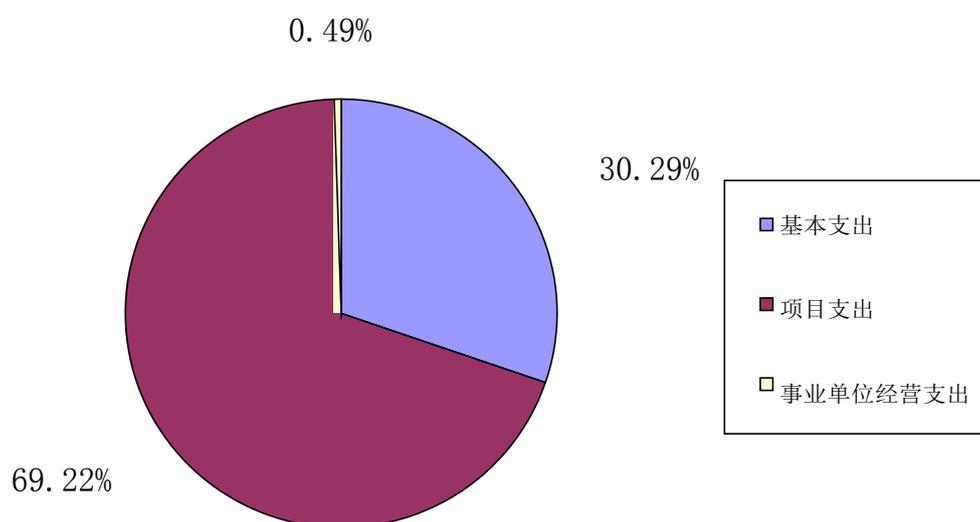
2017年文化部收入预算



八、关于文化部 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文化部 2017 年支出预算为 792,940.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0,205.78 万元，占 30.29%；项目支出 548,840.12 万元，占 69.22%；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3,894.39 万元，占 0.49%。

2017年文化部支出预算



第四部分 重要事项说明

（一）“对外文化交流与合作”项目情况说明

该项目是文化部组织实施的重大文化项目，已提交全国人大审议，现将该项目基本信息公开如下：

1. 项目概述

随着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大幅提升，国际社会更加希望了解中国，世界范围内的中华文化热持续升温，中华文化走出去迎来难得历史机遇。本项目旨在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大政方针和战略部署，紧紧围绕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和文化强国建设两大中心任务，通过开展对外文化交流、加强对外文化传播、促进对外文化贸易、推动对港澳台文化交流与合作，着力增强中华文化的亲和力、感染力、吸引力和影响力，大力推动中华文化走向世界，广泛参与世界文明对话，持续提升中华文化国际影响力，不断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维护国家文化安全。

2. 立项依据

按照国务院批准的《文化部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文化部负责指导、管理对外文化交流和对外文化宣传工作，组织拟订对外和对港澳台的文化交流政策，指导驻外使领馆及驻港澳文化机构的工作，代表国家签订中外文化合作协定，组织实施大型对外文化交流活动。

3. 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文化部统一组织实施。

.4 实施方案

通过实施一系列对外文化交流活动，不断加强对外文化交流与合作机制和方式创新，进一步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扩大政府主导和扶持的文化交流；继续落实《中美人文交流机制》、《中国-拉共体论坛机制》、《中欧高级别人文机制》、《亚洲区域重要合作机制和重大倡议》、《落实中阿合作论坛行动计划》、《中非合作论坛行动计划》等中外文化交流合作机制；围绕“一带一路”倡议全面深入推进“一带一路”文化交流与合作；创新和丰富对外文化传播方式，讲好中国故事；推动对外文化贸易发展；面向青少年、深耕基层，开展对港澳台文化交流；持续打造“欢乐春节”、“相约北京”联欢活动、北京国际音乐节等品牌，办好中希文化交流和文化产业合作年、中国—中东欧国家文化季、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配套活动等。

.5 实施周期

该项目计划长期实施。

.6 三年支出计划

9102-7102 排安拟目项该年 504701 其。元万 102 7
排安年 08753 ，元万 8102排安年 52753 ，元万 9102 安年 排
00953 万元。

.7 年度预算安排

7102 年对外文化与交流总预算8753 万元，其中：

(1) 政府主导和扶持的文化交流。主要是落实一系列双边和多边文化合作协议项目、汉学家项目与政策调研专题、指导和扶持对外文化交流协会开展工作等。

(2) 落实《中美人文交流机制》。主要是开展机制性建设、政府机构人员往来、文化机构人员交流、“跨越太平洋—中美文化交流合作项目”等一系列活动、对短期、临时和创新项目进行资助等。

(3) 落实《中国-拉共体论坛机制》。主要是以“中拉合作论坛”为依托，探讨建立对拉长效工作机制，加强与该区域国家重要文化机构的合作，开拓主流工作渠道，打造长期、固定交流平台，通过大规模、高水平的各类中拉文化展示活动、人文交流活动，增进双方民众的友好关系和对彼此文化艺术的了解。

(4) 落实《中欧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主要是开展“中国与欧盟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中国与英国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中国与法国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中意文化合作机制”以及即将成立的“中国与德国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等一系列人文交流机制。

(5) 落实《亚洲区域重要合作机制和重大倡议》。主要是加强“东亚文化之都”等品牌活动建设工作，开展“东亚文化之都”建设、评选和复核活动，开展亚洲相关课题研究，参加中日韩艺术教育论坛、中日韩文化产业论坛、中日韩文化部长会议以及中日邦交正常化、中韩建交周年纪念活

动等。

(6) 落实《中阿合作论坛行动计划》。主要是派团参加阿拉伯国家举办的国际性艺术节，加大“意会中国——中阿艺术家交流品牌”项目的实施力度，为阿拉伯国家各类文化艺术人员在华举办研修班，推动中阿文化官员、专家和友好人士互访，落实对阿文化精品工程扶持计划，推广全国对阿拉伯国家文化交流与合作精品项目，支持精品项目走出去等。

(7) 落实《中非合作论坛行动计划》。主要是举办“中非文化聚焦”、“中非文化人士互访计划”、对非文化人力资源培训、相互参加国际性艺术节、中国文化沙龙等项目。

(8) 中国-中东欧国家文化合作论坛。主要是举办第3届“中国-中东欧国家文化合作论坛”、第2届“中国-中东欧国家文化创意产业论坛”、第3届“中国-中东欧国家舞蹈夏令营”等活动，选派艺术专业及文化管理人才赴中东欧国家重要文化艺术机构开展实习进修（第二期）。

(9) 促进港澳台文化传承。主要是扩大品牌项目在港澳社会的影响力，加强对港澳青少年的培育工作，庆祝香港回归20周年专项计划；加强统筹指导对台文化工作，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大对台基层文化工作，持续打造对台文化工作平台，深化两岸文化产业合作，推动两岸携手共同弘扬中华文化等。

(10) 加强对外传播。主要是“讲好中国故事”项目：

举办摄影图片展、艺术展及其他中华文化主题展示及传播活动，在五大洲举办系列中华文化讲堂，推动中华文化的海外传播。

对外传播资源保障项目：为驻外使领馆和文化中心策划制作多个主题摄影图片展，策划并购置有中国文化元素和实用价值的文化礼品和春节文化活动用品，为驻外机构提供视频资料，为海外中国文化中心提供期刊，为文化外交官提供知识更新图书等资料，策划制作海外艺术巡展。

网络及新媒体传播项目：建设与维护网络平台，做好中国文化网微信公众号的建设和推广，做好海外社交媒体平台上文化传播账号的推广。

（11）举办“欢乐春节”文化活动。主要是计划在全球140个国家和地区的400多座城市举办1400余项文化活动，包括主题庙会、跨国春晚、元宵灯会、广场巡游、专场演出、综艺展示、文贸会展、文博展览、民俗体验、非遗展示、影视展播、图书展销、焰火表演、专题讲座等多种形式，全球各地同庆中国佳节，世界人民共享欢乐和谐。

（12）落实交办的文化活动。主要是完成交办的文化活动，加强与驻外使领馆的沟通协调，与当地商演机构合作开展在重点地区的商业巡演。

（13）举办“相约北京”联欢活动。主要是由文化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北京市人民政府主办，中国对外文化集团公司、北京市文化局承办，秉承公益理念，坚持国际精品与国内原创并重的原则，充分考虑受众的艺术喜好和欣

赏习惯，选择内容上有特色、情感上易共鸣的项目在北京演出，并以较低的票价，吸引普通市民走进演出场所，提升市民的艺术欣赏水平和文化素养。

（14）举办北京国际音乐节。主要是由文化部、北京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北京国际音乐节艺术基金会承办。邀请国内外著名的音乐家和音乐演出团体来京演出，共同推出一系列高端化、国际化的音乐演出项目，并以较低的票价，吸引广大音乐爱好者和普通市民走进演出场所，从而不断提升市民的艺术欣赏水平和文化素养，普及高雅艺术。

（15）促进对外文化贸易。主要是积极参与国际文化贸易规则制定，搭建国家文化贸易服务平台，发挥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示范作用；引导文化企业和社会资本境外投资，拓展海外文化市场，扩大境外优质文化资产规模；提升民族文化品牌内涵，突出“中国创造”理念，建设核心文化产品资源库。

（16）推动“一带一路”文化交流。主要是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文化交流与合作机制化发展，建立丝绸之路城际文化交流机制；打造国际交流合作平台；打造品牌项目，邀请丝绸之路沿线国家知名艺术家访华进行采风创作；开展知名学者交流、举办国外汉学家、汉语翻译传播人才培训活动。

（17）组织国事文化活动。主要是为服务外交工作大局，紧密围绕中央总体部署，根据自身职能，策划组织一系列对

外文化交流项目，包括配合党和国家领导人出访的重大文化交流活动，以及国内举办的相关活动等。

(18) 举办中希文化交流与文化产业合作年。主要是组派戏剧团组赴希腊交流演出、续签《中希 2016-2018 年文化交流执行计划》、在希有影响的国际艺术节举办“中国主宾国活动”、支持北京大学生艺术团参加第 55 届希腊莱夫卡斯国际民俗艺术节等。

(19) 举办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配套活动。主要是举办第二届金砖国家文化部长会议，同时根据整体部署，将在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期间举办金砖国家文化节，含展览、音乐会、舞蹈演出、戏剧演出等文化活动。

(20) 举办中国—中东欧国家文化季。旨在加强与中东欧各国的共同行动能力，进一步整合现有资源，形成集合效应，全力打造与中东欧国家文化交流的新地标和新亮点。地点覆盖国内不同省市，内容以演出、展览为主，兼顾合作创作、教育培训、人员交流、学术研讨等。

8. 绩效目标和指标

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7 年度)

项目名称	对外文化交流与合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文化部		实施单位	文化部
项目属性			项目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07405.00	年度资金总额:	3578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7405.00	其中: 财政拨款	3578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17-2019 年)				年度目标		
	坚持政府统筹、社会参与、官民并举、市场运作，统筹对外文化交流、传播和贸易，创新方式方法，有效传播当代中国价值观念，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展示中华文化独特魅力，提升国际话语权，全面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				通过政府主导和扶持对外文化交流活动，拓展对外传播渠道和内容，促进对外文化贸易，深化对港澳台文化交流与合作，开展“一带一路”文化交流，持续打造“欢乐春节”品牌活动、举办北京国际音乐节、“相约北京”等文化活动，落实中美、中欧、中阿、中非、中国—中东欧国家、亚洲区域等文化交流机制，举办中国希腊文化交流与文化产业合作年、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配套活动、中国—中东欧国家文化季等年度重点活动，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增强中华文化的国际话语权和影响力，学习借鉴外国优秀文化，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主导和扶持的对外文化交流团组互访和举办活动数量	≥270 次	数量指标	政府主导和扶持的对外文化交流团组互访和举办活动数量	≥90 次
			为每个驻外文化处（组）、海外中国文化中心提供的各类文化传播用品价值	15 万元左右		为每个驻外文化处（组）、海外中国文化中心提供的各类文化传播用品价值	5 万元左右
			支持文化企业走出去	450 个次左右		支持文化企业走出去	150 个次左右
			对国内剧院、院团及美术馆、博物馆相关人士培养人数	≥1000 人次		对国内剧院、院团及美术馆、博物馆相关人士培养人数	≥300 人次
			对港澳台文化交流项目	≥120 个		对港澳台文化交流项目	≥40 个
			落实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框架和亚洲区域交流项目数量	≥180 项		落实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框架和亚洲区域交流项目数量	≥60 项
			举办“欢乐春节”活动项目数量	4200 个左右		举办“欢乐春节”活动项目数量	1400 个左右
			举办我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文化交流项目数	27 个		举办我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文化交流项目数	9 个
		质量指标	对外传播渠道拓展、升级完成率	≥80%	质量指标	对外传播渠道拓展、升级完成率	≥80%
外国民众对对外文化交流活动认可度			≥80%	外国民众对对外文化交流活动认可度		≥7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政府间框架下全方位合作的推动作用	较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对政府间框架下全方位合作的推动作用	较显著	
		对各驻外机构对外文化传播工作的支持保障作用	较显著		对各驻外机构对外文化传播工作的支持保障作用	较显著	
		促进政府间文化交流	较显著		促进政府间文化交流	较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中华文化国际传播能力建设的服务作用	较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中华文化国际传播能力建设的服务作用	较显著	
		增进外国民众对中国主流文化的了解	中长期		增进外国民众对中国主流文化的了解	中长期	
		对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的作用	中长期		对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的作用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外机构对文化传播用品保障的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外机构对文化传播用品保障的满意度	≥80%	
		两岸四地民众对文化交流活动的满意度	≥90%		两岸四地民众对文化交流活动的满意度	≥90%	

(二) 机关运行经费。2017 年文化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354.17 万元,较 2016 年预算增加 41.44 万元,增长 0.44%,与 2016 年预算基本持平。

(三) 政府采购情况。2017 年文化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44,652.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9,183.8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77,582.0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7,886.48 万。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16 年 6 月 1 日,文化部各单位共有车辆 366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16 辆、一般公务用车 340 辆、其他用车 1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培训教学业务用车,无一般执法执勤用车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30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 85 台(套)。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 2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1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2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 19 台(套)。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17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223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70,101.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36,800 万元;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项目 6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1,950 万元。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此次公开的《财政拨款收支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入总表》和《部门支出总表》中涉及的收支分类及预算科目主要如下：

一、收入分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由中央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中央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的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规定范围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支

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分类

（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了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了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三、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指中央纪委驻文化部纪检组开展工作的专项业务支出。

（二）外交（类）驻外机构（款）其他驻外机构支出（项）：主要反映实行经费独立核算的驻外文化处和驻外文化中心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以及开展相关业务活动的支出。

(三) 教育(类) 进修及培训(款) 培训支出(项): 主要反映用于培训的支出, 主要指文化部本级开展基层文化队伍培训和文化部所属中央文化管理干部学院开展全国文化管理干部培训等方面的支出。

(四) 科学技术(类) 应用研究(款) 机构运行(项): 主要反映应用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主要指文化部所属中国艺术研究院等科学单位用于人员经费和机构运转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五) 科学技术(类) 应用研究(款) 社会公益研究(项): 主要反映从事文化科研专项方面的支出, 主要指文化部所属中国艺术研究院等科学单位开展学术研究等方面的支出。

(六) 科学技术(类) 应用研究(款)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 主要反映文化部所属中国艺术研究院研究生培养经费方面的支出。

(七) 科学技术(类) 科学条件与服务(款) 科技条件专项(项): 主要反映用于完善科技条件方面的支出, 包括文化部所属中国艺术研究院等科学单位进行基础设施修缮及设备购置等方面支出。

(八) 科学技术(类)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主要反映文化部科技业务管理费支出。

(九)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 文化(款) 行政运行(项): 主要反映文化部机关(不含离退休干部局) 在职干部的人员经费和机关运转所需的公用经费支出。

(十)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反映文化部机关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机关服务(项):主要反映为文化部机关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的机关服务中心的支出。

(十二)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图书馆(项):主要反映文化部所属国家图书馆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以及开展专业业务活动的支出。

(十三)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主要反映文化部所属中国美术馆和梅兰芳纪念馆等单位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开展专业业务活动以及进行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

(十四)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艺术表演场所(项):主要反映文化部直属艺术院团剧场(院)的支出。

(十五)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艺术表演团体(项):主要反映文化部直属艺术院团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开展专业业务活动以及进行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

(十六)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文化活动(项):主要反映文化部举办大型艺术活动的支出。

(十七)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文化交流与合作(项):主要反映文化部开展对外文化交流与合作方面

的支出。

(十八)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 主要反映文化部在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文化市场管理(项): 主要反映文化部用于文化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 主要反映上述科目以外的其他文化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 主要反映文化部所属故宫博物院等文物保护单位在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博物馆(项): 主要反映文化部所属故宫博物院和中国国家博物馆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开展专业业务活动以及进行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

(二十三)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出版发行(项): 主要反映文化部所属中国文化传媒集团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开展专业业务活动的支出。

(二十四)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 主要反映文化产业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二十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主要反映文化部

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理的部机关离退休经费。

(二十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反映中国工艺美术馆离退休职工离退休费支出。

(二十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主要反映文化部用于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

(二十八)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主要反映文化部机关服务中心用于朝内大街 203 号院抗震节能改造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三十)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三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三十二)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反映国家艺术基金管理中心在国家艺术基金资助等方面的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

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